

宁夏大学部门公文

人力资源部〔2023〕29号

关于尚晓东等同志退休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尚晓东等 15 名同志已达到退休条件，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起退休，名单如下：

尚晓东，男，党委组织部，五级职员；

王永，男，文学院，教授；

陈任，男，生命科学学院，教授；

璩向宁，男，生态环境学院，教授；

张惠玲，女，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，教授；

温丽，女，马克思主义学院，教授；

刘芳，女，法学院，教授；

杜全忠，男，物理学院，教授；

袁萍，女，数学统计学院，助理馆员；

韩晓霞，女，化学化工学院，教授；

陈晓峰，女，机械工程学院，教授；

付国英，女，图书馆，副研究馆员；

严利民，男，图书馆，副研究馆员；

甄乐平，男，测试分析中心，七级职员；

纪立锋，男，教学实验农场，七级职员。

请有关单位做好工作交接事宜，并通知本人到人力资源部办理退休手续。具体流程如下：

1. 通知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，退休人员将本人社会保障卡复印件（正反面复印到一张纸上）交于社保管理办公室；正高级职称人员还需携带正高级职称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 退休人员到人事管理办公室领取《宁夏大学退休人员离岗通知单》，到各有关单位办理退休手续。

3. 退休人员持各有关单位签字（盖章）的通知单，携带本人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照片1张，到人事管理办公室办理退休证。

人力资源部（党委教师工作部）

2023年5月1日

人力资源部（党委教师工作部）

2023年5月1日印发

（共印8份）